

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5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1年10月2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8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8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树刚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赞成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全体董事一直认为公司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公司2021年10月25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告。

2、会议以赞成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募集资金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25日